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及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交易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并于后续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相关进展公告。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4 月期间，公司自有资金共计 32,726.07 万元转至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的账户，日最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为 32,726.07 万元（不含资金占用利息），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第 13.3.2 条的相关规定，前述资金占用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0 年 4 月 22 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群兴玩具”变更为“ST 群兴”。

2、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等相关公告，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2018年11月修订)第13.2.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0年6月24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证券简称由“ST群兴”变更为“*ST群兴”。

二、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1、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彻底解决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面对突发事件,公司积极应对,全力督促实际控制人偿还占用资金,并对资金归还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实际控制人配合出具了相关承诺并制定了还款计划,截至2021年4月28日,实际控制人已全额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资金占用利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款资金、利息已全部归还清理归零。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偿还情况的专项说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已全部偿还,资金占用问题得到妥善彻底解决。

公司前期触发“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已经消除,且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所列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8条、第13.9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已符合申请撤销对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2、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2021年4月29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前期触发“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已经消除、公司不触及暂停上市情形,且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十四章所列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3.7条、第14.3.8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已符合申请撤销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银行收款电子回单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偿还情况的专项说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已全部偿还，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问题得到妥善彻底解决。经核查，截至本独立意见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公司前期触发“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已经消除。

根据 2021 年 4 月 29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前期触发“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已经消除。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已符合申请撤销对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与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与退市风险警示，有利于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与退市风险警示。

四、其他说明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公司申请撤销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将根据该申请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